

古镇历史烽烟的现实意义

——赏读长篇历史小说《蜀河口》

李永恩

能幸免,以至于小人物的命运多舛,反转无常。于一系列变化之中,人物的个性精彩纷呈,令读者久久难忘;急公好义的航会长陈老久,嫉恶如仇的镖局会长古运昌,精明耿直的帮会首领马兆武,江湖豪侠孙长林,勇于担当的陈三儿,懦弱无能且自恃小聪明的刘明礼,人情陶文能且亲家小州商会长徐长安,女中豪杰杨牡丹和温柔贤良的包玲儿,善良贤淑的徐兰芝,娇俏可怜的张春儿,泼辣迷人的陶吕氏,更有一群豺狼般的恶棍,鱼肉乡里祸害百姓,放高利贷的于拔毛,人伦丧尽的王八程,恶贯满盈的熊县长,明杖执火的权志辉,面目可憎的秦县长,逐一登场亮相,人物故事徐徐展开。

蜀河,跟普天之下其他地方一样,是浩浩华夏一分子,是苍茫大地上的一个点。但与其他地方又不同,它有自己独特的故事,有其自身的文化符号。至今,在不足一平方公里的古镇内,保存有一百零二处较为完整的明清古民居,人们依不同籍贯不同的信仰建馆结社,修建有三义庙、黄州馆、清真寺、杨泗庙、火神庙、江西馆、武昌馆、万寿宫等各式明清建筑,仍保留着儒、释、道、伊斯兰、基督教的庙、观、寺、教堂等等。难怪著名作家、省作协主席贾平凹回陕后赞曰:“《蜀河口》是近年陕西文坛书写历史题材不可多得的好作品。精彩、厚重、悠长,尽生在书中展示。乱世时期的古镇生活画卷,蜀河口历史烽烟的壮美史诗。”

如此一个充满诗性与饱含文化元素的地方,怎会成为域外人的向往?他们怎会不想早点一睹蜀河的芳容?其次,我想来谈谈蜀河的人文历史。蜀河之美,首先是美在它的厚重与多样。蜀河是弹丸之地,历史上却不乏智勇豪杰。文臣有明代重庆合州知府沈本泗,在任清正廉洁,卓有政声,嘉靖帝亲颁制书授阶奉直大夫。武将以蜀河白虎部落首领扶猛为最,官至北周大将军,率千军万马南征北战,英勇无比,功勋赫赫。从地理位置来看,蜀河口北依巍巍秦岭,南傍绵绵巴山,依山傍水,地势险要,是古时东下荆襄,南通汉中,北进长安的咽喉要道,也是汉江水运与内陆陆安、孝义柞水、宁陕、西安乃至中陇上各地联系的重要枢纽。

蜀河之美,其次是美在现实当下和多元融合。如今,夜宿蜀河,清晨启窗远眺,映入眼帘的皆为美景。山为大山,山山相连,高耸绵延,伟岸魁梧,形状不一。山上或生树木,或长庄稼,或正青葱,或已金黄,或者香甜,蜀河上,不一而足。高处多为山,低处皆有河。河水充裕,河面开阔,放眼望去,犹如一块自天泼下的巨型翡翠,把这天天地装饰的美轮美奂。有时宽,有时窄,有时似一条细线,有时如一面宏湖。山势回环,水面跟着拐弯,眼前不时有一幅幅画面跳转,十分抢眼,便感叹老天爷赏给蜀河,一如著名作家徐则臣所言:“如果说现存的历史古迹是蜀河口的有形遗产,那么,《蜀河口》则是蜀河口灵魂与风貌的独特

纪念。”蜀河的景致是如何的吸引眼球,透过文中的一二处描述可窥一斑:“狼牙滩之上尖石林立,看似狰狞,故得此名。水流湍急,滩险弯多。大小船只到了此处,溜溜直打旋儿,多有船覆人亡的惨剧发生……”

“冬天的晚上,越往下行,积雪的山顶,似白头翁一般坐在两岸。桅杆上挂着的马灯,照在船的周围,墨绿的江面上似撒了一把把金粉,波光粼粼,也在江中雪山倒影上抹了几缕金带……”

“一年四季的蜀河口,看着总是明丽秀美的。青砖的老墙,上头勾着白灰的水云纹,挽两朵如意卷,耸一个八宝顶,窄窄的檐楼,齐整的檐头,隔山的女墙,拱的一阶又一阶……”

这般美景,现实中处处都有。如此美妙的地方,谁都不想她神秘。犹如一绝色娇娃,天下人都想一睹其芳容与窃窕呢!

地方特产也给蜀河增色不少。比如:蜀河农家酿的烧酒,品种多,色泽异,其中拐枣酿的酒和甜杆酿的酒,是酒中的双雄,然而成百上千家烧酒中,酒味最好的首推世兴和,方圆百里都是大名鼎鼎。街上人家有过大小红白喜事,皆以能喝上世兴和的烧酒为傲。

陕南素有“三天不吃酸,走路打蹓蹓”一说,蜀河也不例外,只是蜀河人喜欢喜食酸菜两掺面。别小瞧了“掺”,一个“掺”字体现了蜀河百姓的嘴刁,蜀河街上一数一大串的寿星就是饮食上“掺”的结果。两掺面里面放点豆腐条儿,吃时再来一大勺大蒜辣子。吃的有滋有味,开胃生津,大蒜辣子淋漓,满面红光,一点也不比在大酒店吃生猛海鲜味道差。

自蜀河出黄豆,入冬后家家户户都有几麻袋黄豆,做豆腐自然普遍。“然而包玲儿的豆腐做得最好,她是日晨磨黄豆,天早售卖豆腐。老街坊都说比从前她婆婆做得好,不光蜀河的老住户,便是路过的行人脚夫等,也专程绕到黑沟文兴桥豆腐摊吃一碗豆花……”

民以食为天,人人都喜嚼美食喜吃美食。蜀河过去有许多美食美馐。那么,现在怎样了?笔者告诉你,漫步古镇街头,到处都有特色店,到处都有美食吃。在蜀河,在美食美酒面前,游客可以尽情地欣赏研究,不论时间长短,店老板都不生气,而且店家会面带微笑欢迎大家看,如果想尝尝,蜀河人绝对大方,不但免费,而且让你尝尝够。看了,尝了,不想买,或者不想多买,蜀河人仍笑脸迎客。

总之,无论是蜀河口历史烽烟也好,还是现实中的蜀河口古镇也罢,都是上天特别的赐予的一块风水宝地,值得慢慢走近,领略无限风光。著名作家、茅盾文学奖获得者陈彦先生评价说:“家乡学、家爱爱是蜀河口这部长篇历史小说的主题与灵魂,这部小说更像是咏唱历史日常演进生命涌动不息的大地颂歌。”

闲处设色 触手成趣

——谈谈散文的闲笔

张斌

后“受”。这与他们退敌无关,纯属闲笔。可以写也可以不写。可这一闲笔交代独之武的境况,是一个不被重用的老臣;委婉批评郑伯不能用人,但在国家存亡之际,能接受规谏,诚恳认错;也点明独之武深明大义,以解国难。这一闲笔看似与中心无关,但成功地勾勒独之武的形象,为下文写他奔赴国难用智慧退敌作了必要的铺垫。在叙事节奏上由紧张到舒缓,于读者接受来说,真实可信,能让入体会独之武顾全大局,先国家后私人的个性品质。这恐怕也算“闲处设色,触手成趣”吧?

闲笔是在紧张的情节描写中,穿插交代因果,或者无关紧要的人物事件。有时是对生活中实际情景的随意描画,有时甚至是一段闲谈、一段闲论或一处闲景乃至一阵闲话。我们在中学时期都做过阅读或简写训练,比如把三千字的散文缩写成八百字,能够被删减的两千二百字就是闲笔。闲笔看似无用,却能增加文章的体量,并让文章摇曳多姿,美不胜收。写散文文笔要放得开,意之所至,信笔抒写,不要过于拘谨。为文宜曲,不妨闪转腾挪,荡开一笔,就是说多用闲笔,“闲处设色”才能“触手成趣”。

鲁迅先生非常善于运用闲笔。他的散文《藤野先生》中就有许多闲笔。东京清国留学生的表现;作者初到仙台食宿上受到的优待;“匿名信”和“看电影”事件,这几处从藤野先生身上悠然开弓的闲笔,和表现藤野先生的精神品质无关,完全可以略写,甚至可以跳过去不写,可作者却写得非常详尽。清国留学生不务正业,附庸风雅,从反面衬托出藤野先生严谨好学,生活简朴。如果没有表达对清国留学生的厌恶之情铺垫,藤野先生给作者留下的最初印象就表现得不够明,不深刻了。这里写的闲笔不仅起到“闲处设色,触手成趣”,也是文章有了更多的韵味和更深刻的内涵。

鲁迅先生的《忽然想到》一文里写道:“外国的平易地讲述学术文的书,往往夹杂些闲话或笑谈,使文章增添活力,读者感到格外的兴趣,不易于疲倦。但中国的有些译本,却将这些删去,只剩下艰难的讲学语,使他复近于教科书。这正如折花者,除尽枝叶,单留花朵,折花固然是折花,然而花枝的

活气却灭尽了。人们到了失去余裕心,或不自觉地满抱了不余裕心时,这民族的将来恐怕就可虑。”在他看来,闲笔与主体的关系是花与叶的关系,红花终需绿叶扶。这也更深刻的阐明闲笔在文章中的意义。从鲁迅这段话里,我也得到这样一个信息,外国的文学也是重视闲笔的写作方式,只是由于翻译的问题,导致了一些误解。

闲笔是散文“形散”特征的集中表现,有闲笔就有了散文形态上的散;闲笔虽闲,往往写在散文不同内容的结合点上,一处闲笔,画龙点睛,让散之又散的内容又聚集在主题之中,体现出“形散神不散”的特点。它又以“神”统摄“形”,对文章内容有着重要的整合作用;同时,它又以“形”烘托“神”,更好地表现了文章主旨,深化了主题。可见,闲笔是有张力的。古今中外的散文名家都十分重视闲笔的作用。费正平先生将闲笔戏称为闲话。他在《语言的“筋”》中写道:“研读许多经典,发现了他们共同的特点是会说闲话,闲话说得好,味就出来了。”他的散文大量使用闲笔,几乎没有一篇散文没有闲笔的。比如《茶事》,虽然紧扣“茶事”来写,但结尾的闲话:“我想起唐代快马加鞭昼夜不停从南宁往长安送荔枝的故事,可惜我不是那个贡茶妃。”一句闲话把普通的话题,带入历史与现实的链接氛围。好茶与荔枝、“我”与贡茶妃,虽为风马牛不相及,但两组词语本义上的脱节与表达上的对接,令人回味无穷,凸显人性的本然。

菜根谭中有一段话:“文章做到极处,无他奇,只是恰好;人品做到极处,无他异,只是本然。”好的散文能够彰显出人性的本然。而要达到这一目标,写作中更需要大量的闲笔。如同一棵树,主干是必需的,如果只有主干,没有旁逸斜出的枝叶就不能反衬出树的本然;又如同一幅虎,如果只有虎,没有山,没有森林和巨石,也不能反映虎的本然。我曾经看到一位摄影师,为了拍摄骆驼,忍受酷热等几个小时也要把骆驼、沙漠和骆驼一齐拍摄,因为只有这样才能反映出骆驼的本然。可见,闲笔是一切艺术通用的表现手法。散文写作更需要闲笔,闲笔能于细微处显精神,使散文更加饱满、生动和鲜活。

南山春夜

陈长吟

日落的时候,太阳在西天更加灿烂,但并不刺眼。一缕缕柔光斜射下来,将弯曲的月河川道渲染得朦朦胧胧,如诗如画。

我们从恒口古镇乘车出发,沿月河岸边的公路一直向西,穿月亮坝,越过岭关,在梅子铺街头左拐,转向南行。

眼前一个小盆地,四周山坡合围,一个小村子静静地躺在中间。农家的墙壁上,涂抹着巨幅彩画,是劳动和生活的场面,非常立体地竖立在面前,与田野融为一体。现在正是春耕时节,农人赶着黄牛犁田,几只雀鸟在边上跳前跃后,仿佛是农人赶着黄牛犁田,为它们进行伴舞和演唱。这么和谐的场景,恐怕只有在岭南的田园之上才能看到。

穿过盆地,开始爬山。汽车在陡峭弯曲的山路上小心行驶,十几分钟后,来到山间一个平台,几间房屋前刻着“明月寺”的石碑。这个寺院很小,石阶之上,立着一间大殿,两侧精致着小厢房。它们静静地站在高台之上,下阶,古朴典雅而清雅安逸。它们始建于明代最早建于秦代,是当地群众为纪念秦大将军王翦而建。噢,有历史了,不过听说过去寺小无人几近荒芜,这几年才翻修重建了香火。两侧的狭窄厢房里,布置着一个书法家的作品展。字不错,但不晓得有多少观众?或许人多人少无所谓,把作品置放在清朗月间,山雾翠色里,艺术与自然的和谐成了一景。

出了明月寺,继续朝上行。山越来越高,雾越来越浓,树林披着一层白霜。拐过一个弯儿,眼前突然闪现出两排高低错落的平房,这便是网红打卡地——“南山云见”民宿了。此处地势很好,山峰是天然的围屏,云雾常来变幻演出,富氧的空气由你任意吸取,环境当然使居住者怡神养心了。

其实,这儿原来只是几间农家土屋,有一位诗人进山采风,非常喜欢此地天地之境,便把农房租下来,围了院子立了大门,重新铺盖了房顶的青瓦,泥刷了外边的墙壁,装修了内部的生活空间,使之看起来整洁干净,住起来舒适可心。

最为特别的是,每间房子里,都挂了艺术性颇佳的书画作品。看简介,知道这些作者大多为中国书协、美协的会员。由此可见出庄主的美术品位和社交范围。

晚饭时见到庄主,一位爽朗的青年诗人。他向我们介绍菜品:洋芋把把炒腊肉,香椿芽炒鸡蛋,青菜煮豆腐,酸菜炒魔芋,新鲜鱼腥草等等,都是绿色食材,采自山庄外的坡地里。

饭后,庄主带我来到坎下大房旁的一间侧屋,说这儿原是牛圈,让他改造成接待好友的卧室。白天里游客来来往往,这间侧屋,却少有人踏入。钻进窄门,看到一个狭长的屋子里,有一面墙的书架,摆着一些时尚的读物,还有庄主自己写作的几本诗集。室内的桌子是一张原木做成,玻璃窗外,是溪谷森林,那浓郁的绿色波涛,似乎要漫进屋来。窗边的土墙上,贴着两个拙朴的大字:不怠。

坐下来,不急。庄主烧了水,冲泡着他们自己采摘、制作出的明月贡茶,端上桌面。我们品着香茗,聊起天来。

庄主谈他读师范学校时的文学爱好,分配到机关工作后的僵硬和不适,辞职去北京进修住地下室写作的境况,回乡在企业打工的磨炼,做酒生意挣来的第一桶金,漫游到南山来的创业历程等等,带着彷徨、深情和自省。

我也谈了这次回故乡的感觉,未来的意愿及打算。我们谈得随意、自然,比较融洽。不同的是年龄,相同的是都想为这个地方做点事儿的心灵。

不知不觉已到深夜,铁炉里的柴火加了几次,该休息了。步出小屋,寒意抓紧机会将我包围了,好像它们是初春的使者,报告着这个季节山林里尚存在的威胁。我打了个冷战,裹紧外套,耸耸肩,将山风拨开,挺胸前行。

晚上住在靠山的一间客房里,虽然空调开到最高温度,仍然有点阴凉。因季节问题,进山的人尚不多。我想,这地方可能是夏日避暑的天堂吧。闭上眼睛,人置身在一片空寂中,我竟然失眠了。心里思忖,是不是习惯了城市嘈杂的生活,有福享受这山中的清静?是不是揽了太多的事务,无法获得内心的安宁?是不是离开南山这么多年,人的身心变得脆弱了呢?看来,独居是一种能力,寂寞是一种考验,自由自在、自得自乐是一种福分。看来,还是要多回故乡,充盈地气,强筋健骨,增加免疫力啊……后来,在电热毯温暖的拥抱中,我慢慢进入梦乡。

早晨醒来,天色大亮,穿衣出房,突然看到院外的山路上,有一个特殊的景观:一块硕大的长满青苔的巨石后,伸出一棵赤裸的树身。树身上两段枝丫斜向天空,充满质感,却又有点莫名的冷硬和孤挺。

这简直就是一场天然的古墨国画,我掏出手机,从各个角度拍了照片。爬上巨石,站高望远,但见南山的峰顶,密密的树林披着白霜,与岩石黑白相间,际线分明。转过身来,向北边的山下望去,峡谷中铺满了云雾,将森林、房屋、公路遮掩的隐隐,约带缭绕。

吃了早餐,庄主带我沿着林间小道,下到谷底,一条清亮的溪水肆意地奔流着,这是大南沟。我们在人行步道的石阶上走了一段,看到三处跌宕起伏的瀑布,青石突起,白瀑急湍,水汽上下左右任意弯曲,十分壮观。

绕回山庄,宣纸已展开,我提笔写下:
游山常遇美景
临水静听弦音
庄主驾车,把我送下山。我还会来的,在这里清理心情,好好住几天。



文化纵横

说到闲笔,就不能不提清末初的大学者金圣叹,他是中国历史上著名的文学批评家。他在点评《水浒传》时提出“闲笔”这个概念,并明确指出这是叙事的“文法”之一。虽然比他更早的李贽曾指出:“《水浒传》之妙,不惟说正采人活现,即旁边没要紧的,俱能极尽人情世故,此文心细而真,文笔曲而处,诸小说必不能及。”这似乎也是说闲笔的妙处,但没有金圣叹说得更具体。金圣叹把“闲笔”视为小说的有机部分,特别是他指出“向闲处设色”,其闲心妙笔,能“触手成趣”。这就在美学意义上肯定了“闲笔”的审美功能和价值。

其实“闲笔”之法由来已久。不仅小说中有闲笔,我国古代散文中运用闲笔写作也屡见不鲜。先秦诸子的散文就大量采用闲笔写作。可以说散文中运用“闲笔”是我们的传统。只是古人没有从理论上进行解析,以至于很多人误解为闲笔只是小说的叙事手法,写散文并不提倡。近代以来,我们受西方语言哲学和形式主义美学的影响,散文的形式越来越丰富,写作技术也日益成熟,但似乎越来越多的人忽视了闲笔这个传统。著名文艺评论家谢有顺在谈及散文的伦理时写过:“中国文学走到今天,有一个明显的困境,就是从作者的写作普遍都太紧张了,叙事没有耐心,文气毫无文采,作者没有了闲心,文中也就没了闲笔,以致很多人将散文也写得像小说一样紧张和急迫。”他从突破写作困境的角度说出了散文闲笔的重要性。

闲笔写作在我国有悠久的历史,比如《左传》虽然是一部编年体史书,是春秋笔法,却大量使用闲笔。如《烛之武退秦师》一文记叙的是当郑国外交手段和秦国困困时,郑国大夫佚之狐举荐烛之武出使秦国的故事,本文重点是写烛之武运用雄辩的口才和外交智慧说服秦国撤兵,打破秦晋联盟,解除国家危机,但在文中却写了一段与主要情节无关的闲话,就是郑伯到烛之武家中拜辞并请他出山,而《烛之武》辞曰:“臣之壮也,犹不如人;今老矣,无能为也已。”公曰:“吾不能早用子,今急而求子,是寡人之过也。然郑亡,子亦有不利焉!”许之。烛之武在接受使命时,先“辞”



巴山春景



溪流



(中国画)

龚泽利作